

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，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，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## 6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2026 年雾炮抑尘作业市场化服务项目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00-WYGC-G2025-0039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徐州市环境卫生管理中心的2026年雾炮抑尘作业市场化服务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

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2026年雾炮抑尘作业市场化服务项目（项目编号：JSZC-320300-WYGC-G2025-0039），属于技术服务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苏彭城环卫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73人，营业收入为2357.5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708.3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，请填空！必须填写！）；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本采购项目属于“技术服务业”。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投标人： 江苏彭城环卫有限公司 (盖电子签章)

日期： 2025年12月24日